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徐州党史学习教育 简 报

第 11 期

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14 日

缅怀革命先烈 弘扬英雄精神 传承红色基因

清明节期间,全市各地各部门各单位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崇尚英雄、缅怀英烈的重要论述,组织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走进烈士陵园、纪念场馆,缅怀革命烈士、追思英烈事迹、赓续红色血脉、汲取精神力量。

学习原文,感悟真理力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崇尚英雄、缅怀英烈的重要论述,内涵丰富、思想深刻,充分体现了总书记的英烈情怀、家国情怀,对于我们传承革命精神、继承先烈遗志、汲取奋发力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组**

组织开展“学原文、悟原理”活动,召开党组中心组学习会,原原本本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崇尚英雄、学习英雄、关爱英雄》等篇章内容,在学习中坚定理想信念、赓续精神血脉。**邳州市**在王杰烈士纪念馆开展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现场学习会,现场学习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中《知史爱党,知史爱国》《革命精神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等内容,引导党员干部传承革命精神,激扬发展豪情。**市委政法委**开展考学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的重要论述并开展知识测试。**市委党校**开展“传承淮海战役精神,践行初心使命”活动,在淮塔前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激励全体党员感悟真理力量、坚定理想信念。**团市委**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王杰精神、淮海战役精神的论述推送2期“微党团课”,教育引导青少年从党的非凡历程中了解党的光辉历史、领会党的创新理论、传承党的红色基因。**徐州地铁集团**邀请金一南教授作“为什么是中国”线上专题讲座,讲解阐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讲述革命烈士和英雄人物的崇高风范,引导党员干部向英雄学习、向标杆看齐。

缅怀先烈,弘扬英烈精神。各地各部门各单位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缅怀先烈活动,引导党员干部学习英雄事迹,弘扬英雄精神,激励自己在平凡工作岗位上开拓进取、干事创业。**丰县**在全县中小学中开展“学党史 祭英烈 传红魂——争做时代好少年”清明祭英烈专题活动,组织79所中小学,5万余名师生

祭扫烈士陵园、重走红色路线,引导广大青少年重温革命历史、追忆革命先烈、继承革命遗志。**泉山区**开展“落叶归根寻忠魂”行动,排查登记、修缮保护辖区内7座零散烈士纪念设施,以实际行动保护英烈遗址、践行英烈精神。**新沂市、市委宣传部、市卫健系统、市供销合作总社**积极开展线上“云祭扫”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在“中华英烈网”“网上英烈园”“淮海战役纪念馆”公众号上为英烈献花、点烛、留言,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接受精神洗礼、牢记初心使命。**市政府办公室、市应急管理局、市档案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市体育局、徐州开放大学、徐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徐州经贸高等职业学校、新盛集团、徐工集团**等赴淮塔开展“清明祭英烈”活动,以敬献花篮、重温誓词、聆听英雄事迹等方式缅怀英烈,继承“淮海战役精神”,培育爱国之情、传承报国之志。**市教育局、市城管局、市委台办**赴王杰烈士纪念馆开展主题党日活动,通过献花祭奠、英烈故事宣讲、红色经典诵读等方式,继承和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王杰精神”。

铭记历史,牢记初心使命。各地各部门各单位通过开展情景党课学习、现场教学等方式,加强党史学习教育,用党的光荣传统和革命先烈的优良作风来砥砺初心使命、凝聚磅礴力量。**贾汪区**开展“学党史 铭初心 祭英烈”清明主题活动,通过开展诵读红色经典、“时空对话”书写寄语等方式缅怀革命先烈、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精神。**市民政局**组织机关党员干部赴卧

龙泉红色教育基地,开展情景党课学习教育,通过观看历史文物、图片资料,实地了解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苏鲁边界运河支队,附近的铁道游击队、微湖大队,以及广大人民群众共同抵抗侵略的历史。**市史志办**组织全办在职党员来到淮海战役烈士纪念馆,参观淮海战役“人民的胜利”专题展,向革命烈士敬献花篮,重温入党誓词,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大底气》《知史爱党,知史爱国》部分内容,开展体验“支前小道”推小车活动。**市社科联**组织全体党员到淮海战役碾庄圩战斗纪念馆开展“追寻红色足迹”参观研学活动,通过观看珍贵史料了解碾庄战斗的历史背景,继承发扬革命先烈不怕牺牲、勇于担当的大无畏革命精神。**徐州报业传媒集团**在汉风号客户端、抖音汉风号推出“家国同祭、初心如磐”——党史学习教育清明特别策划,现场直播讲解淮海战役历史以及其中的革命精神,并与党员群众开展直播互动,引导党员群众追寻红色记忆,传承红色基因。

报:省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班子成员,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成员
送:各县(市)区委、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徐州淮海国际港务区党工委、市委各委办局、市各委办局(公司)党委(党组)、市各直属单位党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市委督导组,市委宣讲团

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4月14日印发